

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回购注销

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事项进行了核查，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鉴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6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的资格，公司拟回购注销该 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9.6 万股，回购价格为 15.043 元/股，并按同期银行存款利率支付利息。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相关法律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事项。

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2026 年 9 月 30 日